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四月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4 月 17 日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5 年 4 月 1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会议议程：

1、宣布会议开始

2、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介绍现场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4、推选计票人、监票人

5、宣读、审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6、股东发言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7、现场股东投票表决，收取表决票

8、统计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9、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10、统计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11、宣读《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表决结果》

12、宣布大会结束

议案一：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满足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智算及低空领域的多元化战略发展，进一步优化企业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品种包括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注册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发行方案

1、发行品种及规模：本次发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其中超短期融资券不超过 10 亿元、中期票据不超过 10 亿元，最终的发行额度将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备案通知中载明的额度为准；

2、发行期限：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不超过 270 天（含 270 天）、中期票据不超过 3 年（含 3 年）；

3、发行利率：本期债券的利率为固定利率，发行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结果确定，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4、发行日期：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内择机一次或分期发行；

5、承销方式：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6、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于智算及低空等领域的项目建设、偿还公司债务、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等。

最终注册发行方案，需以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为准。

二、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事宜

根据公司本次注册发行的安排，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注册发行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员，办理与本次注册发行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决定或修订、调整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及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发行额度、发行期限、发行期数、发行利率、发行方式、承销方式、担保方式、募集资金用途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具体事宜；

2、聘请承销商、信用评级机构、审计机构、法律顾问等中介机构，办理本次发行申报事宜；

3、签署与本次注册、发行有关的各项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发行申请文件、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及根据适用的监管规则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文件等；

4、办理与本次注册、发行有关的各项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本次的注册登记手续、发行及交易流通等事项的有关手续；

5、在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时，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发行条款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修订、调整；

6、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7、本次授权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审批程序

本次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事项已经公司 2025 年 4 月 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本次债务融资工具相关进展情况。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将进一步优化企业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满足公司在业务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求，同时有效降低融资成本，深化公司资本市场形象，有助于增强公司在资本市场持续融资能力。

以上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予以审议。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7 日